



改革开放40年来，一代又一代的商丘林业人艰苦奋斗，不畏寒暑，斗沙荒，治盐碱，用敢给大地穿绿装的魄力，换来了我市今天的林茂粮丰，换来了我市“国家森林城市”称号，换来了生态和谐的商丘林业画卷。

改革开放40年来，商丘林业工作取得了辉煌成就，尤其是近三年

来，我市完成新造林34.91万亩、森林抚育改造16.29万亩。全市林地面积达到332.7万亩，林木覆盖率达到30.57%，林产业产值达到107亿元，主要规划目标全面完成。三年来，我市除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外，先后被评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防沙治沙先进单位，省年度林业目标管理优秀单位、林地变更调查先进单位、森林公安工作优秀单位、森防工作目标管理优秀单位；被誉为

“绿色长城”和“河南塞罕坝”的民权林场被树立为省级典型；野生动物保护工作成绩突出，屡破大案要案，市森林公安局获得公安部和省林业厅通报表彰，多人立功受奖；黄河故道湿地被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定为中华青头潜鸭保护地等。

# 绘就生态和谐的商丘林业画卷

——改革开放四十年我市林业发展成就综述

本报记者 翟华伟

## 着力抓好造林绿化 生态优势进一步巩固

2016年至2018年，全市各级林业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上级机关确定的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认真实施《商丘林业生态建设提升工程规划》和《商丘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大力开展植树造林，统筹抓好林业发展和资源保护，扎实推进“生态林业、民生林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林地面积连年增长，林产业产值持

续提高，国有林场改革主体任务全面完成，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

三年来，全市上下大力实施平原沙荒营造造林、生态廊道网络建设、农田防护林、村镇绿化、森林抚育与改造等林业生态工程。共完成造林34.91万亩、森林抚育改造16.29万亩，林分质量不断提高、林种树种结构不断改善，林业综合效益不断提升，圆满完成了省、市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造林任务完成率连续三年位居全省前列。其中，2016年，

全市完成造林13.46万亩，是省下达年度目标任务(5.81万亩)的231%，是市下达年度目标任务(12.3万亩)的109%；完成森林抚育与改造3.83万亩，是省、市下达年度目标任务(3.677万亩)的104%；2017年，完成造林8.42万亩，是省下达年度目标任务(3.2万亩)的263%，是市下达年度目标任务(7.68万亩)的110%；完成森林抚育与改造1.93万亩，是省下达年度目标任务(0.72万亩)的268%，是市下达年度目标任务(1.89万亩)的102%；2018年，各县区上报完成造林13.03万亩，是省定目标任务(3.405万亩)的382%，市定目标任务(8.83万亩)的147%，上报完成森林抚育10.53万亩，是省、市下达年度目标任务(10.53万亩)的100%。



市生态建设暨国土绿化清河行动推进会

## 深入推进林业改革 激活林区发展潜力

改革才有出路，改革才能更好地发展。在改革的大潮中，我市林业部门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推进林业改革。

经过两年多的不懈努力，我市国有林场改革主体任务全面完成。截至目前，全市7个国有林场合并为6个，全部定性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纳入市、县同级财政预算；林场职能实现了由“砍伐木材获取经济效益为主”向“管护森林获得生态效益为主”的历

史性转变，极大激发了林场的生产活力。

民权林场68年坚持不解绿化造林的先进事迹是全市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生动范例，被新华社、河南日报誉为“绿色长城”“河南塞罕坝”，并树立为省级典型，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多家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成为河南林业改革的一面旗帜。被我市作为“国有林场改革”红榜事项向省委改革办予以推荐申报。

在全面完成国有林场改革主体任务的同

时，我市深入推进林权配套改革，激活了林区发展潜力。改革中，我市认真按《河南省完善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推进我市集体林权依法依规有序流转，培育壮大新型林业经营主体，进一步开展林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取得了一系列成就。夏邑县林权管理中心获国家级林权管理示范中心称号；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卓有成效；全市拥有国家级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家，省级27家；成立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427家；全市林下经济面积79.49万亩，林下经济产值达13.69亿元。



## 加强林业资源管理 生态环境得到保护

三年来，我市的林业资源管理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林业生态环境得到更进一步保护。

为了促进林业资源管理更加规范，我市林业部门采取了多项措施。

先后开展了“林业资源保护年”“湿地公园建设年”活动。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管理制度，2017年下达的国有林木采伐总量为10227立方米，实际使用7064.67立方米；2018年下达的国有林木采伐总量为10227立方米，目前实际使用4119.03立方米，均未突破采伐限额。林地保护不断加强，完成林地变更调查，首次实现全市森林资源“一张图”管理。全面落实林地用途管制制度，做好了全市林业生态红线划定工作。严格按省林地保护管理条例规定，

规范项目使用林地。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启动了《商丘市黄河故道国家湿地公园保护条例》调研起草工作。重点打造了梁园区黄河故道国家湿地公园、民权黄河故道国家湿地公园等骨干性湿地公园，推进形成黄河故道湿地群。

森林防火态势良好。通过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创新火源管理方式，抓好扑火队伍建设。三年来，全市森林防火工作保持良好态势，没有发生1起森林火灾事故。

林业有害生物有效防控。完成了省政府下达的美国白蛾防控工作任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率97.35%，林业有害生物得到有效控制。

野生动植物保护全面加强。做好了野生动物疫情监测防控工作。开展了“利剑”“春

雷”等野生动物保护专项行动，加强了全市野生动物资源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积极创建“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全市已建立森林(生态)公园4处，其中国家级2处、省级2处；建立国家级湿地公园(试点)5处，5处湿地被列为重要湿地。

公益林管理严格规范。不断加大商丘市国有民权林场两万亩国家公益林管护督查力度，及时做好公益林管护资金兑现，三年来没有发生针对国家公益林的毁林事件。

专项执法行动深入开展。开展了打击涉林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三夏护绿整治行动等。三年来，森林公安机关办理涉林案件2000多起，其中2017年办理案件总数位居全省第一。尤其是成功破获了“川金丝猴”案和“4·13”特大跨省非法收购、运输、出售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案等一批重大案件，对震慑犯罪、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建设成果起到较好的效果。



## 加快产研融合步伐 科技支撑作用凸显

林业发展离不开科技支撑，三年来，我市林业部门加快了产研融合的步伐。

抓好科技平台建设。积极开展林业标准化中心站建设，组织申报2项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站建设项目，截至目前已建成10个中央财政林业标准化中心站，为30余个乡(镇)办事处的林业工作服务。

抓好示范基地建设。发挥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优势，在睢阳区冯桥镇建

设“吉德1号”杨树良种示范基地500亩，在宁陵县国有林场建设箭杆刺槐示范林500亩，为我市杨树品种更新和杨柳絮治理发挥引领作用；引进了“直杆榆”优良榆树品种，在宁陵县国有林场建设直杆榆树实验林40亩，为乡土树种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抓好林业科技服务脱贫攻坚。结合林业工作特点，从促进林业产业发展，提升贫困户的致富能力着手，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下

乡入村，深入到贫困户家中，普及林业技术知识，进行技能培训。发放技术资料3.2万余份，受益群众万余人次。同时，为帮扶村赠送绿化和林木良种苗木8000余棵，为帮扶村美化了村室、道路和贫困群众庭院。

抓好科技创新。积极开展林木新品种研发，与我市农林科学研究院合作选育的“国庆红”苹果良种，获科技进步一等奖。

抓好科技推广服务。建立了专家咨询库，组建了种质资源调查专家咨询组、科技服务特派员和市科技服务指导员队伍，分别服务于林业科技攻关、科技示范基地和林产企业(大户)。



## 发展生态富民产业 带动林业增收能力

三年来，我市努力促进生态富民产业的同时，进一步增强林业带动农民增收的能力。

积极推进国储林项目建设。引用政策性金融开展国储林项目建设是一项崭新工作，为积极稳妥推进工作开展，市林业局不等不靠，积极主动。在综合比较各县区情况后，选择以夏邑县作为试点单位先行先试。2016年年底以来，多次到省林业厅、省国开行和国家林草局进行汇报，考察借鉴南阳市

经验，夏邑县试点进展顺利，于2017年12月通过省财政厅评审，今年下半年可望获得国开行首批贷款。该县的成功在全省、全市产生了很大的社会影响，起到了很好的典型示范效应。

推动林业产业集群建设。全市建成10亿元以上林业产业集群10家，国家级龙头企业3家、省级龙头企业27家。

加强优质果品基地建设。按照省厅下达

的年度优质果品任务向各县区进行了分解。目前已发展优质果品面积78万亩。

开展林产业扶贫活动。依托市林产业联合会、市花协企业开展了“联百村、帮千户、助万人”扶贫帮扶活动。全市林业产业企业带动2万多户农民脱贫致富，其中精准扶贫户2600户，人均增收1200元，为我市脱贫攻坚做出了积极贡献。

推动森林旅游发展。依托黄河故道生态走廊、湿地公园等打造了8条生态精品旅游线路，年接待游客30万人次。成功举办了第三届黄河故道湿地花海穿越活动和一届森林湿地穿越活动。

以上4幅图片说明(由上至下)

全市生态建设暨国土绿化清河行动推进会取得的荣誉；全民义务植树；飞机防治杨树食叶害虫现场。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由市林业局提供



黄河故道天沐湖湿地。本报记者 崔坤 摄



农田防护林网。